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基金经理暂停履行职务的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银华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智能汽车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食品饮料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医疗健康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稳健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小市值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马君女士因个人原因（休产假）无法正常履行职务。

本公司根据有关规定，决定自 2018 年 8 月 20 日起，暂由本公司基金经理李宜璇女士代为管理银华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智能汽车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食品饮料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医疗健康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稳健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小市值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暂由该基金基金经理李宜璇女士单独管理。

马君女士恢复正常履行职务后，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上述事项将按有关规定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报备。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8 月 17 日